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 通联支付业务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个人投资者通过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包括网上交易、手机交易和微信交易）投资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自 2015 年 2 月 16 日起正式与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通联支付”）合作开通通联支付基金第三方支付，个人投资者可通过该业务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交易及查询等各项业务。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务开通时间

2015 年 2 月 16 日。

二、适用业务范围

基金开户、认购、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撤单、智能申购、智能赎回、智能转换、定期赎回和定期转换等业务。

三、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已开通网上直销业务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旗下今后募集和管理的基金自开通网上直销日常申赎、赎回等业务之日起将自动适用，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四、适用投资者范围

持有通联支付支持的中国银行、建设银行、招商银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浦发银行、平安银行、华夏银行、上海银行、光大银行的借记卡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交易及查询等各项业务的个人投资者。日后若再增加通联支付的划款银行，本公司将在公司网站提示，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五、适用费率

1. 个人投资者使用招商银行借记卡通过通联支付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中办理申购、定期定额申购以及智能申购业务时，费率按有效申购额的 0.90%收取，若基金合同中规定的标准费率低于 0.90%时，则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费率标

准收取；若标准申购费率为零或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则按照标准申购费率执行。

2. 使用上述通联支付支持的银行借记卡（除招商银行卡外）的投资者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中办理申购、定期定额申购以及智能申购业务时，费率享有4折优惠。若享有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享有折扣前的标准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标准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标准申购费率为零或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按照标准申购费率执行，以上费率优惠只限于前端申购交易。

3. 基金认购费率及赎回费率依照本公司公布的基金相关公告执行，不同基金之间的详细转换费率请参见本公司网站公布的网上直销转换费率表；

4. 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 本公司网址：<http://www.yhfund.com.cn>；

2. 本公司网上交易网址：<https://trade.yhfund.com.cn/yhxntrade>；

3. 本公司手机交易网址：<http://m.yhfund.com.cn>；

4.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 4006783333；

5. 通联支付公司网址：<http://www.allinpay.com/>

6. 通联支付客户服务电话：400-66-95156

七、重要提示

1.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2. 个人投资者使用招商银行借记卡通过通联支付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中办理申购、定期定额申购以及智能申购业务时，每笔申购金额不得超过45万元，请投资者知悉。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2 月 14 日